

南沙区 2023-2025 年度水利项目用地报批
技术服务及土地规划咨询项目

招标公告

招 标 人：广州市南沙区水利设施与工程事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嘉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9 月



南沙区 2023-2025 年度水利项目用地报批技术服务 及土地规划咨询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沙区 2023-2025 年度水利项目用地报批技术服务及土地规划咨询项目由相关文件批准实施，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南沙区水利设施与工程事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南沙区水利设施与工程事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上述项目的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招标项目名称：南沙区 2023-2025 年度水利项目用地报批技术服务及土地规划咨询项目。

工程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完成南沙区 2023-2025 年度约 17 个水利项目[包括：南沙区凤凰湖水系连通及生态整治工程，东涌镇万洲泵站工程，珠江街一涌东至八涌东外江堤防综合整治工程，南沙区龙穴岛联围防洪（潮）安全系统提升工程，南沙区万顷沙、缸瓦沙联围防洪（潮）安全系统提升工程二期一外江堤防闸站建设工程，南沙区蕉东联围防洪（潮）安全系统提升工程，万顷沙联围北界河水闸至中山界外江堤防综合整治工程，沙仔岛围排涝泵站、河涌建设工程，黄阁镇大山岬山洪截洪工程（一期工程），南沙区龙穴岛规划界河涌、鸡抱沙六涌整治工程，南沙区蕉西水闸重建工程，蕉东联围（坦尾涌至塞水涌）防洪潮提升工程（鬼横泵闸），小虎岛排水系统整治完善工程，黄阁镇南沙街片区山洪、断头涌及内涝防治工程（二期），榄核镇酬劳泵站新建工程，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大王头水闸建设工程，灵山岛尖竹湖南侧海堤工程等，最终以招标人委托为准]的用地报批全流程服务工作（含土地勘测定界、用地报批组卷、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拟征收土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域调剂建新方案等）；协助发包人开展项目前期的土地、规划核查工作；完成外江河道管理范围内重点区段的权属核查等。具体以各项目批复文件和相关政府部门确定的建设规模、建设标准为准。

根据项目规划实施的具体情况，如遇该项目的投资规模、结构形式、项目名称或者造价等发生调整（或变更，或增减），也可能会新增或减少部分（子项）项目范围，乙方应

充分理解此风险并无条件接受，不得拒绝。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2.2.2 招标内容：本项目招标内容含用地报批及土地规划咨询相关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用地预审组卷（含选址意见报告书）；

(2) 用地报批组卷技术服务；

(3) 土地勘测定界（含控制测量、1:500 地形图（外扩 30 米）、界址点放样、地籍测绘等）；

(4) 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

(5)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域调剂建新方案；

(6) 拟征收土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7) 补发集体证权籍材料、用地结案；

(8) 土地规划咨询技术服务（含咨询土地、规划相关意见、规划核查、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等）；

(9) 外江河道管理范围权属核查等。

注：具体以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相关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2.2.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满足以下任一条，即停止后续的委托业务。

(1)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算满三年止；

(2) 按本合同所涉及的全部单个委托项目的金额累计达到或接近合同暂定总额。

以上 2 项条件以先发生为终止条件，后续项目另行按合法合规程序办理。

2.2.4 最高投标限价：1494.311573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2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3.3 投标人需具备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乙级或以上测绘资质。

3.4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的《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3.6 投标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网站公布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失信黑名单）为准。

注：因联合惩戒措施表述存在细微差别，惩戒措施与上文不完全一致但措施内容相同的，也应属于被限制参与相关项目的投标。

3.7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已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gzggzy.cn>)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 发布招标公告、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

5.1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2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截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5.3 开标开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5.4 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沙交易部第____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5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光盘的，招标人拒绝

接收其投标文件光盘。

5.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7 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有关本公告的修改、补充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为准。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其他说明

7.1 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7.2 投标人和中标候选人的重大变化告知义务：投标人发生可能影响其资格条件或者招标公正性的重大变化、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并、分立、破产、重大财务变化、项目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变化、被责令关闭、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等情形），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

7.3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异议的，可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南沙区水利设施与工程事务中心

异议受理电话：020-84689732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府路1号中铁建环球中心5栋B座六楼

注：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市南沙区水利设施与工程事务中心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府路1号中铁建环球中心5栋B座六楼

联系人：朱工

电话：020-84689732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嘉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620号1504房

联系人：吴工

电话：020-87070809

交易服务机构：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沙交易部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中成汇街2号南沙城商务楼A栋2楼

电话：020-28667429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局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府路1号中铁建环球中心5栋B座六楼

电话：020-84689468

2023年9月27日

附件：

投标人声明

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局、广州市南沙区水利设施与工程事务中心：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业务。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